

宜蘭縣早期療育工作推動委員會議 108 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11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貳、地點：本府 201 會議室

參、主席：林主任委員姿妙（林副主任委員茂盛代）

紀錄：林宛萱

肆、出席委員：詳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上次會議紀錄辦理情形：

項次一（詳會議手冊第 2 頁）

主席裁示：同意解除列管。

柒、報告事項：

一、本府各相關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一）社會處工作報告：

楊委員逸群建議：

1. 轉介個案至聯合評估中心等待期過長時，可轉介至不同醫院接受評估，避免民眾等待期過長。
2. 偏遠鄉鎮對於到市區接受聯合評估意願低，社會處及衛生局如何因應。

李委員逸群建議：

偏遠鄉鎮對於到市區接受聯合評估意願低，建議醫療院所可提供下鄉聯合評估資源，讓偏遠鄉鎮民眾不用舟車勞頓。

廖委員岱珊建議：

1. 通報中心及個管中心結案資料部分，建議呈現「入小學」結案數；聽語訓練中心服務個案為 12 歲以下，建議呈現全部個案服務狀況。
2. 各早療服務單位服務個案中，若有與其他單位共案服務（如：兒保、脆弱家庭等議題）或身分別（新住民、原住民），建議於會議資料中呈現。
3. 到宅及社區療育服務講求家庭支持，提供教養知能、情緒支持等服務，建議於會議資料中呈現所提供的服務內容。

社會處回應：

將依委員建議於下次會議資料中呈現各細項服務資料，另有關提供偏遠

鄉鎮下鄉聯合評估部分，將與衛生局合作，進而提供更完善的服務。

衛生局回應：

108 年度已提供南澳鄉下鄉聯評服務，未來將再評估規劃，提供大同鄉、頭城大溪等地區下鄉聯評服務；惟下鄉聯評服務成本高，將再與社會處討論如何在有限資源下提供最高效益服務。

決 定：請於下次會議資料中，依委員建議修正；另有關提供下鄉聯評服務案，請社會處及衛生局共同研擬服務方案，確保偏遠地區兒童可就近接受服務。

(二) 教育處工作報告：

決 定：洽悉。

(三) 警察局工作報告：

決 定：洽悉。

(四) 衛生局工作報告：

決 定：洽悉。

捌、提案討論：

案由：有關縣內聯合評估醫院通報疑似發展遲緩兒童個案之期程及相關問題一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宜蘭縣政府社會處

說明：

- 一、依據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流程及檔案管理辦法第二條：「社會福利、教育及醫療機構發現有疑似發展遲緩兒童，應於一週內填具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表，以電信傳真或其他科技設備傳送等方式通報兒童戶籍地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前項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表之內容如附表。」辦理。（附件一）
- 二、查目前縣內 3 所發展遲緩聯合評估中心均有進行通報作業，然通報時限、通報表填寫方式不一致，造成部分民眾通報時程受到延誤；再查，縣內聯合評估中心通報作業流程分為兩種：1. 民眾至門診或聯合評估中心就診時，立即通報。2. 民眾至門診或聯合評估中心就診時，俟聯合評估中心完成聯

合評估報告後再通報。綜上，依衛生局提供的宜蘭縣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及轉介標準作業流程圖（附件二），現行作業情形與標準作業流程實有不符之虞。

辦法：

- 一、請各醫療院所發現有疑似發展遲緩兒童時，依上開辦法規定，於一週內協助填寫通報表，先行完成初步通報程序。另聯合評估中心係辦理個案發展遲緩專業評估，須於一個月內完成聯合評估報告，不應於此階段才進行通報程序。
- 二、聯合評估中心個管師如有需告知通報轉介中心所需之服務事項，可於通報後再致電與通報轉介中心聯繫，進行補充說明，俾利提供更完善的早療服務。

衛生局回應：

為即時提供疑似發展遲緩兒童服務，將請各聯評中心配合辦理，惟依規定完成聯合評估需 45 個工作天，非一個月內。另本局將提供格式予通報轉介中心，倘有延誤通報之個案，請提供相關名冊予本局，俾利向各聯評中心追蹤案件進度。

陽大醫院、聖母醫院、博愛醫院回應：配合相關流程辦理。

通報轉介中心：

請各通報單位於通報轉介表上填妥兒童基本資料及聯絡人窗口，俾利與個案家庭聯繫。

決議：照案通過，請各單位配合辦理，俾利提供更完善的早療服務。

玖、臨時動議：無。

拾、主席裁示：無。

拾壹、散會：下午 3 時。

宜蘭縣108年度第2次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工作推動委員會

委員簽到名冊

姓名	聘任職稱	服務單位及職稱	簽名
林姿妙	主任委員	宜蘭縣縣長	
林茂盛	副主任委員	宜蘭縣政府秘書長	林茂盛
林蒼蔡	委員	社政主管機關	林蒼蔡
王泓翔	委員	教育主管機關	王泓翔
徐迺維	委員	衛生事業主管	徐迺維
謝進賢	委員	警政主管機關	謝進賢
廖岱珊	外聘委員 (專家學者代表)	玄奘大學社會福利系講師	廖岱珊
李淑娥	外聘委員 (專家學者代表)	台灣聽力語言學會督導	
劉玉樸	外聘委員 (團體機構代表)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新北市區區長	
李昭儀	外聘委員 (團體機構代表)	宜蘭縣安安慢飛天使家庭關懷協會	李昭儀
楊逸群	外聘委員 (醫療代表)	博愛醫院復健部技術主任	楊逸群

宜蘭縣108年度第2次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工作推動委員會
與會單位簽到名冊

與會單位	姓名
宜蘭縣政府 社會處簡科長碧君	
宜蘭縣政府 教育處	許建中 林瑞春
宜蘭縣政府 衛生局	陳燕玲 林錦峰 張以鈞 黃建輝
宜蘭縣政府 警察局	黃志開
宜蘭縣政府 社會處	何碧君 莊勝堯 林冠萱 溫淑萍
財團法人財團法人 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 事業基金會	江靜宜
財團法人伊甸 社會福利基金會	楊百祥 徐維寧
財團法人雅文兒童 聽語文教基金會	陳例奇 甘昭宏
天主教靈醫會醫療 財團法人羅東聖母醫院	林詩芬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	柯沛翔
醫療財團法人羅許 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莊建祥